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隆基股份
保荐代表人姓名：姜志刚	联系电话：021-60933180
保荐代表人姓名：徐氢	联系电话：021-60871338

一、保荐工作概述

（一）2018 年度保荐机构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的工作情况汇总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发行人配股公开发行证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发行上市，发行人进入持续督阶段。自 2019 年 4 月 29 日至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持续督导期）发行人发布如下公告： （1）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3）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4）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8 年社会责任报告； （5）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8）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9）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10）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12）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13）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14)2019年4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15)2019年4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16)2019年4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7)2019年4月30日公告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股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18)2019年4月30日公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股份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19)2019年4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019年4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公告； (21)2019年4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19-2021)产品产能规划的公告； (22)2019年4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3)2019年4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2018年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4)2019年4月30日公告国信证券关于隆基股份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25)2019年4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26)2019年4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2018年年度报告； (27)2019年5月1日公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28)2019年5月1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2018年度网络业绩说明会预告的公告； (29)2019年5月8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30)2019年5月14日公告隆基股份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31)2019年5月16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32)2019年5月22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33)2019年5月22日公告隆基股份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4)2019年5月22日公告隆基股份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5)2019年5月23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36)2019年5月23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7)2019年5月23日公告隆基股份监事会关于第四
--	---

	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38)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39)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40) 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41) 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42)2019 年 5 月 27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43)2019 年 5 月 27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时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44)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45) 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告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差异化分红的法律意见书； (46) 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47) 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参加 2019 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48) 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隆基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49) 2019 年 6 月 4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50) 2019 年 6 月 5 日公告隆基股份公司章程（2019 年 6 月）； (51) 2019 年 6 月 5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52) 2019 年 6 月 5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古晋年产 1.25GW 单晶电池项目的公告； (53) 2019 年 6 月 5 日公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隆基股份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54) 2019 年 6 月 5 日公告国信证券关于隆基股份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5) 2019 年 6 月 5 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6) 2019 年 6 月 5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公告； (57)2019 年 6 月 5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58) 2019 年 6 月 5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59)2019 年 6 月 5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60)2019 年 6 月 15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	---

	(61)2019年6月15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泰州年产5GW单晶组件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62)2019年6月21日公告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 (63)2019年6月21日公告隆基股份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 (64)2019年6月21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公司债券和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结果公告； (65)2019年6月25日公告隆基股份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 (66)2019年6月27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67)2019年6月29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提前还款的公告； (68)2019年6月29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咸阳年产5GW单晶组件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69)2019年7月2日公告隆基股份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70)2019年7月4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71)2019年7月5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大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72)2019年7月17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 (73)2019年7月17日公告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股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74)2019年7月17日公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股份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75)2019年7月17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76)2019年7月17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77)2019年7月17日公告隆基股份监事会议事规则； (78)2019年7月17日公告隆基股份对外担保制度； (79)2019年7月17日公告隆基股份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80)2019年7月17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81)2019年7月18日公告隆基股份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82)2019年7月23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83)2019年7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84)2019年7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85)2019年7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86)2019年7月30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
--	--

	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7)2019 年 7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及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88) 2019 年 7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调整 2019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 (89) 2019 年 7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90) 2019 年 7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91)2019 年 8 月 7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92) 2019 年 8 月 8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 (93)2019 年 8 月 10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 (94) 2019 年 8 月 15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95) 2019 年 8 月 15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96) 2019 年 8 月 20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提前赎回“隆基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97) 2019 年 8 月 20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98)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99)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隆基转债”赎回的公告； (100) 2019 年 8 月 24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隆基转债”赎回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101) 2019 年 8 月 27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隆基转债”赎回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102)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03)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104)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泰州年产 5GW 单晶组件项目的公告； (105)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银川年产 15GW 单晶硅棒硅片项目的公告； (106)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107)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 2019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08)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09)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110)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1)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	--

	2019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112）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113）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14）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15）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股份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法律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116）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17）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公告； （118）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隆基转债”赎回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119）2019 年 9 月 3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隆基转债”赎回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120）2019 年 9 月 5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隆基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121）2019 年 9 月 6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122）2019 年 9 月 7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123）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 （124）2019 年 9 月 17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125）2019 年 9 月 17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26）2019 年 9 月 17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27）2019 年 9 月 17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 （128）2019 年 9 月 19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129）2019 年 9 月 24 日公告隆基股份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30）2019 年 10 月 1 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31）2019 年 10 月 1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32）2019 年 10 月 1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聘请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专项审计服务的公告； （133）2019 年 10 月 1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筹划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134）2019 年 10 月 1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135）2019 年 10 月 1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	---

	(136)2019年10月15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西安泾渭新城年产5GW单晶电池项目的公告； (137)2019年10月15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咸阳年产5GW单晶组件项目的公告； (138)2019年10月15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投资建设滁州二期年产5GW单晶组件项目的公告； (139)2019年10月15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140)2019年10月16日公告隆基股份2019年三季度业绩预告； (141)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42)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保障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公告； (143)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144)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2019年度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145)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146)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47)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019年10月）； (148)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9年-2021年）； (149)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2019年度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的措施的公告； (150)2019年10月24日公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151)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152)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53)2019年10月24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154)2019年10月31日公告隆基股份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155)2019年10月31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嘉兴年产5GW单晶组件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156)2019年10月31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157)2019年10月31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158)2019年11月2日公告隆基股份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159)2019年11月9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160)2019年11月12日公告隆基股份2019年第四
--	---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161) 2019 年 11 月 12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62) 2019 年 11 月 13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63) 2019 年 11 月 13 日公告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股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164) 2019 年 11 月 13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165) 2019 年 11 月 13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166)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167)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 2019 年度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168)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 2018 年度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 3055 号）； (169)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 2017 年度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 3058 号）； (170)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 2016 年度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 3057 号）； (171)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172)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173)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74)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75)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9 年解锁事项的核查意见； (176)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177) 2019 年 11 月 23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178) 2019 年 11 月 26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腾冲年产 10GW 单晶硅棒建设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179) 2019 年 11 月 30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与印度 Adani 公司签订组件销售框架协议的公告； (180) 2019 年 12 月 4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181) 2019 年 12 月 7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签订曲靖年产 10GW 单晶硅棒和硅片建设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182) 2019 年 12 月 7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83) 2019 年 12 月 7 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184) 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变更注册
--	---

	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185)2019年12月2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186)2019年12月2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2020年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187)2019年12月2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88)2019年12月20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189)2019年12月2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新增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190)2019年12月20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191)2019年12月20日公告隆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92)2019年12月20日公告隆基股份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93)2019年12月20日公告隆基股份公司章程(2019年12月)； (194)2019年12月20日公告隆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195)2019年12月25日公告隆基股份2018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196)2019年12月31日公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2019年下半年现场检查报告； (197)2019年12月31日公告隆基股份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述信息披露文件由我公司保荐代表人认真审阅后，再报交易所公告。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机构对发行人各项规章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该等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可以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持续督导期内，发行人相关规章制度均有效执行情况。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发行人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发行人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后 191,997.19 万元已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 178,958.72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累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210.80 万元（含已结算利息），年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零元。 2、发行人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发行人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 294,224.01 万元已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 294,368.41 万元（含已结算利息）用于募投项目建设，累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82.73 万元（含已结算利息），年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零元。 3、发行人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发行人 2017 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 276,126.00 万元已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 263,784.80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年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15,747.17 万元（含已结算利息）。 4、发行人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发行人 2018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 382,801.72 万元已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 137,008.37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年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249,144.87 万元（含已结算利息）。 持续督导期间，我公司保荐代表人查询募集资金专户 12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本持续督导期间，我公司保荐代表人抽查了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持续督导期间，发行人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我公司保荐代表人列席股东大会 2 次（含通讯方式参加）。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持续督导期间，发行人共召开董事会 14 次，我公司保荐代表人列席董事会 9 次（含通讯方式参加）。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持续督导期间，发行人共召开监事会 9 次，我公司保荐代表人列席监事会 5 次（含通讯方式参加）。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代表人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24 日期间对发行人进行了现场检查。保荐代表人检查了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公司治理、内部决策与控制、信息披露、承诺事项等情况等。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现场检查报告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送，保荐机构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 2019 年下半年现场检查报告并予以公告。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共发表独立意见 2 次，分别为： 1、2019 年 5 月 21 日出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隆基股份本次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进行置换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隆基股份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进行置换，有利于加快票据周转，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对隆基股份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进行置换的计划无异议。 2、2019 年 6 月 4 日出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549,331,675.01 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49,331,675.01 元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情况或整改情况	无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是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保荐机构在现场检查过程中的关注事项：①公司 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 2018 年 8 月至 11 月期间，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项目材料款等铺底流动资金支出的情形；②公司在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资金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时，存在个别置换时间早于票据背书时间的情形。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整改情况	①在保荐机构的督导要求下，公司已于当年度及时将相关款项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未对募集资金的安全和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实质不利影响；②保荐机构向公司发送了《管理建议函》，提请公司在后续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规范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资金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避免再次发生类似情况；③公司已按照保荐机构的要求，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并对募集资金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进行了完善。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代表人及持续督导专员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财务人员进行现场培训 1 次。
(2) 培训日期	2019 年 12 月 24 日
(3) 培训内容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培训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无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无

3. “三会” 运作	无	无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无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保荐机构在现场检查过程中关注到以下事项：（1）公司 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 2018 年 8 月至 11 月期间，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项目材料款等铺底流动资金支出的情形；（2）公司在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资金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时，存在个别置换时间早于票据背书时间的情形。	（1）在保荐机构的督导要求下，公司已于当年度及时将相关款项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未对募集资金的安全和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实质不利影响；（2）保荐机构向公司发送了《管理建议函》，提请公司在后续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规范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资金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避免再次发生类似情况；（3）保荐机构针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
6.关联交易	无	无
7.对外担保	无	无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无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无
10. 发行人或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无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无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 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	------------	---------------

1、首发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懂事李振国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是	不适用
2、首发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喜燕女士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是	不适用
3、首发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李春安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是	不适用
4、首发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出具一致行动承诺。	是	不适用
5、首发时，公司第一大股东李春安先生出具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的一致行动承诺。	是	不适用
6、公司董事钟宝申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刘学文女士、董事胥大鹏先生、董事白忠学先生、董事会秘书刘晓东先生、原董事邹宗海先生、原副总经理王晓哲先生承诺： 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是	不适用

7、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和李喜燕女士，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春安先生和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钟宝申先生、董事张茹敏女士、董事兼财务总监刘学文女士、董事胥大鹏先生、董事白忠学先生、董事会秘书刘晓东先生、原董事邹宗海先生、原副总经理王晓哲先生签署了《减少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8、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 2018 年 1 月 18 日起 12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拟继续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99%。	是	不适用
9、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 2019 年 1 月 19 日起 12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拟继续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99%。	是	不适用
10、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春安先生承诺将按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配股的可配售股份，并确认用于认购配售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承诺若本次配股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调整的，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配股比例，按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本次配股的可配售股份。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姜志刚


徐 昊

